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

编制日期：2019年12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						
法人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151		
建设地点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代码	[D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筑面积（平方米）	2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2.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年2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1、主要原辅材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1-1。							
<b>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b>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单位	最大存储量	包装及储存方式	储存地点	来源
轻质柴油	0#国标柴油	15	t	10t	油罐装 10t/罐	油罐存放区	国内汽运
2、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1-2。							
<b>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产品理化特性</b>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0#国标柴油	外观与性状：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 熔点（℃）：-18 沸点（℃）：282-338 相对密度（水=1）：0.87-0.9 闪点（℃）：38 引燃温度（℃）：257	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	大鼠经口 LD50>2000mg/kg				
3、主要生产设备：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1-3。							
<b>表1-3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b>							

序号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数量（台）	备注
1	蒸汽柴油锅炉	1t/h	1	/
2	软水装置	/	1	/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25	燃油（吨/年）	15
电（万度/年）	0.72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煤炭（吨/年）	/	其它（吨/年）	/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排放。锅炉排水、蒸汽冷凝水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于锅炉，不外排。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公共卫生间或商铺，无生活污水产生。

####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 1、项目由来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为个体工商户。为满足新世界卫浴中心的供热需求，本项目投资200万元，进行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第二次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2、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类中“其他（电热锅炉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委托，苏州市环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企业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 2、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

- ②建设单位：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
- ③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
- ④总投资：200万人民币，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的2.5%；
- ⑤建设性质：新建
- ⑥工作制度：年工作180天，平均每天4小时；
- ⑦职工情况：职工人数1人。
- ⑧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建筑面积20m<sup>2</sup>，建设1台1t/h的轻质燃油锅炉。

**表1-4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蒸汽供应能力	年工作时间
1	燃油锅炉	1.0MPa, 184℃	720t/a	720

### 3、公用及辅助工程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1-5。

**表1-5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表**

类别	建设名称		建设内容与设计能力	
主体工程	锅炉房		建筑面积 20m <sup>2</sup> ，地面一层	
	蒸汽管网		蒸汽无缝钢管提供至浴池	
贮运工程	贮存		项目使用柴油由供应商汽运，存放于油罐存放区，随用随取，蒸汽直接供应至浴池供热。 油罐为普通贮油罐（常压），椭圆形，宽约 1.8 米、高度约 1.6 米，长度约 4 米。	
	运输		项目能耗、产品均采用密闭管道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新鲜水用量225t/a	
	排水		本项目锅炉排水、蒸汽冷凝水及反冲洗水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供电系统		14.3万度/a	区供电局电网
	绿化		/	依托租赁方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锅炉废气经12m排气筒达标排放	
	废水	生产废水	612t/a	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至软水装置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废固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隔声、减振等	降噪量10-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项目所在地北侧为农田及零星农户，东侧南侧隔路为新区汽修厂，项目西侧为浒墅关北路，

隔路为空地。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项目周边500m概况见附图2。

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苏州位于长江三角洲中部、江苏省东南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苏州市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北纬 $31^{\circ} 19'$ ，东经 $120^{\circ} 37'$ 。苏州高新区位于苏州古城西侧，东临京杭大运河，南邻吴中区，北接相城区，西至太湖。

苏州高新区交通十分便利，通过周边发达的高速公路、铁路、水路及航空网与中国各主要城市相连。苏州高新区距上海虹桥国际机场90公里、浦东国际机场130公里，距上海港100公里、张家港港口90公里、太仓港70公里、常熟港60公里。沪宁高速公路、312国道、京沪铁路、京杭大运河和绕城高速公路从境内穿过，高水准建设的太湖大道横贯东西。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334号，详见附图1。

#### 2、地形、地貌、地质

苏州在地貌上属于长江下游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势平坦，高程在3.5~5m，苏州西部地势较高，并有低山丘陵，如天平山、七子山等，东部地势相对低洼，且多湖泊，如阳澄湖、金鸡湖等。苏州新区在苏州西部，平坦的平原上散布着较多孤立的小丘，其中狮子山高114.5m，何山高64.9m，土质粘性，地耐力强，地质稳定。根据“中国地震烈度区规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号文苏州地区地震烈度为VI度。

#### 3、气候条件

苏州地处中纬度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年均总日照数2130.2h，占可照时数48%；年平均气温 $15.4^{\circ}\text{C}$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40.1^{\circ}\text{C}$ ，极端最低气温 $-12.7^{\circ}\text{C}$ ；年均降水量1054mm，历年最大降雨量1694.2mm，最少降雨量481.1mm。

当地主导风向为EN 和SE 向，频率均为9%，次主导风向为ESE 和SSE 向，频率均为8%；风向随季节变化，春夏季主导风向为SE 风，秋季为NE 风，冬季为偏N 风。年平均风速2.8m/s，强风向为NW 向，最大风速24m/s。影响当地的台风平均2~3次/年，风向NE，一般为6~7级。

#### 4、水系及水文特征

苏州境内有水域面积约  $1950\text{km}^2$ （内有太湖水面约 $1600\text{km}^2$ ）。其中湖泊1825.83

km<sup>2</sup>，占93.61%；骨干河道22条，长212km，面积34.38 km<sup>2</sup>，占1.76%；河沟水面44.32km<sup>2</sup>，占2.27%；池塘水面46.00km<sup>2</sup>，占2.36%。本地区内河道走向一般呈东西和南北向，南北向河道主要有：京杭运河、大轮浜、石城河和金枫运河；东西向河流主要有马运河、金山浜、枫津河、双石港。其中马运河、金山浜、金枫运河为六级航道，京杭运河为四级航道，其它为不通航河道。

区域内主要河流为京杭运河，京杭大运河地处长江西游，水量充沛，根据京杭大运河苏州站历年观测资料统计，京杭大运河的水文状况如下：常年流量为21.5m<sup>3</sup>/s，河面宽74m，平均水深3.3m；平均水位（吴淞高程）为2.82m；历史最高水位：4.37m（1954年7月28日）；历史最低水位：1.89m（1984年8月27日）。

## 5、植被、生物多样性

项目所在地由于优良的大气候和水土条件形成的优良小气候，植物生长茂盛，植被良好，共有乔木、灌木、草本植物树种近百余种，特别是林果产品、味美可口，品种多样。栽培作物有稻、麦、玉蜀黍、甘薯、芸苔等，还有桃、梅、杏、梨、李、苹果、桔、杨梅、樱桃等水果；还有榉、栎、椿、榆、毛竹、刚竹等多种竹木；还有牡丹、芍药、月季、蔷薇、玫瑰等多种花卉，野生植物资源也相当丰富，如：枫香、樟树、青岗栎和马尾松等。

鸟类有70余种，主要有雉、鸭、鹌鹑、鸬鹚、鸽、斑鸠、啄木鸟、鹰、大杜鹃、鹤、话梅、白头翁等，鱼类有30余种，主要有鳊、鲤、鲫等。近年来，由于太湖水质恶化的缘故，鹤、鸬鹚等野生水禽、鸟类已渐少见。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社会环境简况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西临烟波浩渺的万顷太湖，东依2500年历史的苏州古城，素有“真山真水园中城、科技人文新天堂”美誉，是全国首批国家级高新区。区域行政区域面积332平方公里，其中太湖水域109平方公里。2018年底，全区总人口93万人，其中户籍人口41万人；下辖浒墅关、通安2个镇，狮山横塘、枫桥、镇湖、东渚4个街道和浒墅关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苏州科技城、苏州西部生态旅游度假区、苏州高新区综合保税区。

苏州高新区是市委、市政府按照国务院“保护古城风貌，加快新区建设”的批复精神于1990年11月开发建设的，1992年11月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97年被确定为首批向APEC成员开放的亚太科技工业园，1999年被国家环保总局认定为国内首家“ISO14000 国家示范区”，2000年被外经贸部、科技部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基地，2001年被批准建设国内首家国家级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2003年3月被国务院批准成立出口加工区，2003年12月被国家环保总局批准建设首批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

开发建设以来，苏州高新区坚持聚集新产业、建设新城区和建立新体制的发展思路，大力建设高标准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同时构建精简、高效、规范的管理和服务体制，区域经济社会取得了健康、快速发展。现区内已引进外资项目700多个，其中 500 强项目30多个，合同利用外资50多个亿美元；已形成电子信息、精密机械、生物医药和新材料等主导产业；逐步建设和完善了以留学人员归国创业为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

### 2、《苏州高新区城乡一体化暨分区规划（2009~2030）》

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国务院批准的产业园区，其位于苏州古城西侧，于1991年开始建设，原规划面积52km<sup>2</sup>，首期开发面积25km<sup>2</sup>，2002年经区划调整后总面积达258km<sup>2</sup>。高新区规划概要如下：

#### （1）规划范围及面积

苏州高新区位于苏州古城西侧，由原苏州新区、通安、镇湖、东渚、浒关和横塘组成，东起京杭大运河，北至浒关新区，西至天池、天平、灵岩风景区、金枫运河，南至向阳河、横塘镇北界，规划面积约223km<sup>2</sup>。

#### （2）功能定位

以城乡一体化为先导，以山水人文为特色，以科技、人文、生态、高效为主题，集创新科技生产、高端现代服务、人文生态居住、旅游休闲度假四大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城区。

### （3）规划结构

总体空间结构：“一核、两轴、三心、六片”

一核：以阳山森林公园为核心，将山体屏障转化为生态绿核，并成为各个独立组团间生态廊道的汇聚点。

两轴：太湖大道发展主轴：是新区“二次创业”的活力之轴，展现科技、人文、生态的融合。京杭运河发展主轴：展现运河文化的精华，是城市滨河风貌的集中体现，是公共功能与滨水风光的活力融合。

三心：以浒通片区中心、科技城片区中心、狮山路城市中心构筑三角状的极化空间，为各自所在的城镇建设组团提供公共配套服务。

六片：包括中心城区、浒通片区、横塘片区、科技城片区、湖滨片区（苏州西部生态城）、阳山片区。

中心城区包括枫桥片区、狮山片区、西北片区，总面积52平方公里的核心区域，其规划范围东起京杭运河，南至向阳路，西至金枫路，北到邓蔚路（规划）、支津河，规划总用地面积13.49平方公里。

### （4）产业发展方向及布局

苏州高新区产业发展方向：以高新技术产业、旅游业、高等级服务业为主导，以科技研发为基础，适度发展高品质房地产业，发展成为科技型、环保型、生态型产业区。

用地布局与功能分区：苏州高新区分为三大主导功能区和五大功能组团，分别是狮山片区（中心组团、横塘组团）、浒通片区（浒通组团）和湖滨片区（科技城组团、湖滨组团）。

中心组团——集金融商资、文化休闲和高品质居住于一体的苏州西部都市中心。

横塘组团——借助国际教育园综合性教育、科技文化旅游等资源优势而快速城市化的科技教育配套区。

浒通组团——集生产、生活和生态相配套的现代化产业区和北部新城。

科技城组团——“科技、山水、人文和创新”特色于一体的一流研发创新高地和科技山水生态城。

湖滨组团——融太湖山水和田园风光于一体的新农村样板区。

### 3、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1) 给水

高新区供水水源为太湖，规划日供水能力为75万吨，其中新宁水厂（原高新区自来水厂）位于竹园路、金枫路交叉口，已建日供水能力15万吨；高新区第二水厂位于镇湖街道山旺村和上山村，规划总规模为日供水能力60万吨，目前已建日供水能力30万吨。

#### (2) 排水

高新区已实现雨、污水分流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放以分散就近排入河道为主。污水排放由各排污企业自行处理达三级排放标准后由污水管网汇集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苏州高新区规划共建有5座污水处理厂。

新区污水处理厂：位于运河南路、索山桥下，服务区域为华山路以南的苏州高新区，包括横塘、狮山街道和枫桥镇，总规模8万吨/日，采用三槽交替式氧化沟工艺。

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鹿山路东端、马运河以北，服务区域为华山路以北、白荡河以南、阳山以东，总规模8万吨/日，采用AC氧化沟工艺。一期工程4万吨/日2002年10月开工，2004年11月进水试运行，二期工程4万吨/日从2009年初开工建设，于2010年通水运行。

白荡污水处理厂：位于出口加工区南白荡河边，服务于包括出口加工区等浒通片区运河以西地区。一期工程4万吨/日，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远期总规模12万吨/日。

浒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大通路浒东运河边，服务于浒关工业园等浒通片区运河以东地区。一期工程4万吨/日，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污水处理工艺，远期总规模8万吨/日。

镇湖污水处理厂：位于通安和东渚镇交界处恩古山以东、浒光运河西岸，服务于镇湖、东渚以及通安大部。一期工程4万吨/日，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2007年运行，远期总规模30万吨/日。

本项目位于枫桥街道，在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且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覆盖。

#### (3) 供热

对新区实行集中供热，不能任意设置锅炉、烟囱。

(4) 燃气

根据《苏州新区总体规划》，全区控制燃料结构，实行燃气管网供气。

#### 4、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

(一) 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 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 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 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 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 围湖造地；

(八) 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距太湖最近距离 9.73km，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文件，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D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项目生产废水水质简单，经

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5、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1）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距离本项目厂界与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二级管控区：阳山环路以西，兴贤路以南，太湖大道以北，阳山环路西线以东，区域内包括浒关分区、东渚镇、通安镇、阳山林场，涉及新民村、石林村、观山村、香桥村、树山村、青峰村、宝山村、阳山村）距离为 2.9 公里，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苏州高新区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相符。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距离本项目厂界与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江苏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距离为 2.9 公里，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苏州高新区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相符。

### （2）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2018 年苏州高新区 O<sub>3</sub> 超标，PM<sub>2.5</sub>、NO<sub>2</sub>、SO<sub>2</sub> 和 PM<sub>10</sub>、CO 达标；地表水各项评价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标准；昼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标准要求。

经预测分析，本项目产生废水经回用至软水装置，不外排。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功能质量。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 （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对照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项目用水量 225t/a；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

### （4）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对照

本项目所在地未发布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

**表 1-6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鼓励、限制类和淘汰类中，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的鼓励、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不在《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
5	《江苏省限制用地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目录（2013 年本）》中。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区域规划,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的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为蒸汽锅炉项目,根据大气预测结果为二级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只调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基本污染物数据来源于《2018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状况公告》。具体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 $\mu\text{g}/\text{m}^3$ )

污染因子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	O <sub>3</sub>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mg/m <sup>3</sup>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现状值	10	38	65	35	1.1	179
标准值	60	40	70	35	4	160
占标率(%)	16.7	95	92.8	100	27.5	111.9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由上表可知,苏州高新区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NO<sub>2</sub>)、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指标年均值、一氧化碳(CO)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臭氧指标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因此,苏州高新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苏府办[2016]210号),苏州市以2020年为规划年,以空气质量达到优良天数的比例为大于73.9%约束性指标,PM<sub>2.5</sub>年均浓度总体下降比例 $\geq 20\%$ 约束性指标,氮氧化物排放量削减比例完成省下达任务约束性指标等,通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严格环境准入、强化排污许可证制度、促进节能减排低碳、推进污染减排精细化管理、强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加强工业废气污染协同治理、深化交通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强化油烟污染防治、推进区域联防联控等措施,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防控能力。届时,

苏州高新区的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极大的改善。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本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商铺及公共卫生间。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苏州市市区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规定的通知》[苏府〔2014〕68号]，公司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本项目委托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对项目周围噪声环境进行了监测，共布置4个噪声监测点，其提供的监测报告（见附件）中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2 噪声监测结果 dB(A)

监测点	标准级别	昼		达标状况	夜间		达标状况
		监测值	标准限值		监测值	标准限值	
东厂界	2类	55.3	60	达标	45.3	50	达标
南厂界	2类	53.6	60	达标	43.4	50	达标
西厂界	2类	57.7	60	达标	44.9	50	达标
北厂界	2类	55.8	60	达标	46.1	50	达标

天气情况：多云；风向：东北；测量期间最大风速：2.6m/s

如表3-2所示，项目所在地噪声均未出现超标情况，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北侧零星农户	-18	55	居民	3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东北	58
项目东北侧村庄	51	190	居民	23 户		东北	197
上水雅苑	25	-285	居民	1230 户		东南	286
苏州市浒墅关中心小学	-403	0	师生	1466 人		西	403
上熙名苑	0	-425	居民	680 户		南	425
红叶花园一区	-371	-371	居民	792 户		西南	525
红叶花园二区	-552	-257	居民	462 户		西南	609
红叶花园三区	-669	0	居民	594 户		西	669
吴公社区	0	638	居民	64 户		北	638

注：坐标原点为项目地中心点，其 utm 坐标为 262490、3475389。

续表 3-3 地表水、声、生态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向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水环境	浒东运河	SE	115	小河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京杭运河	SW	728	中河	
声环境	项目四周	/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北侧零星农户	N	58	3 户	
	东北侧村庄	NE	170	23 户	
生态环境	西塘河（苏州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NE	4100	总面积 1.37km <sup>2</sup>	本项目不在虎丘山风景名胜区内
	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W	2900	总面积 10.3km <sup>2</sup>	本项目不在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管控区内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环境质量标准

######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本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商铺及公共卫生间。

######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序号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 $\mu\text{g}/\text{m}^3$ )	标准来源
1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日平均	75	
4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mg/m <sup>3</sup>	
5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6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 3、区域环境噪声

根据《苏州市市区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规定》（苏府[2014]68 号），本项目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表 12 类	dB(A)	60	50

## 排放标准

###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挥发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相关标准限值见表4-3。

表4-3 本次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表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sup>3</sup> )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燃油锅炉	颗粒物	30	烟囱或烟道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100		
	氮氧化物	200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级）	≤1	烟囱排放口	
	基准氧含量（O <sub>2</sub> ）/%	3.5	/	

###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本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商铺及公共卫生间。生产废水回用标准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关于锅炉补给水的要求，具体见表4-4所示。

表4-4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

序号	项目	工艺与产品用水	单位
1	pH值(无量纲)	6.5~8.5	--
2	色度	≤30	mg/L
3	COD <sub>Cr</sub>	≤60	mg/L
4	SS	--	mg/L
5	氨氮	≤10	mg/L
6	总磷	≤1	mg/L
7	溶解性固体	≤1000	mg/L
8	总硬度（以CaCO <sub>3</sub> 计）	≤450	mg/L

### 3、噪声排放标准

该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的标准。如下表4-4所示。

表4-5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Leq（dB（A））	60	50

####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修正）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考核因子：颗粒物。

###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6。

表 4-6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总量控制	
					控制量	考核量
废气	有组织					
	二氧化硫	0.0003	0	0.0003	0.0003	/
	氮氧化物	0.0276	0	0.0276	0.0276	/
	颗粒物	0.0039	0	0.0039	/	0.0039
固废	废树脂	0.4	0.4	0	/	/
	生活垃圾	0.18	0.18	0	/	/

### 3、排放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在高新区范围内平衡；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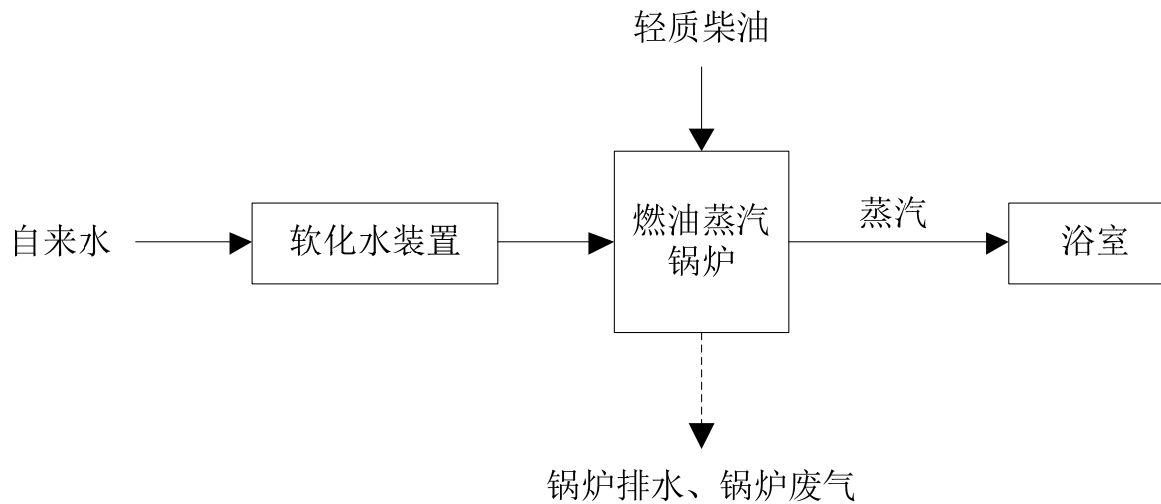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说明：

(1) 软水制备：自来水经管网输送至锅炉房软化水装置内，自来水经装置内的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去除自来水中的  $\text{Ca}^{2+}$ 、 $\text{Mg}^{2+}$  等离子，得到软化水。

(2) 锅炉加热：软化水进入燃油锅炉进行加热得到蒸汽（1.0MPa，184℃），蒸汽经蒸汽管网输送至浴室。锅炉产生废气经烟囱排放，锅炉排水、蒸汽冷凝水经过软化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 2、主要污染工序分析

#### 一、施工期

项目在自有配套建筑内，仅对锅炉设备，管道进行安装就位，故施工期对外环境基本无影响，故不做影响分析。

#### 二、运营期

##### 2.1 废水

生活污水：本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店铺或公厕，因此本项目不统计生活污水。

锅炉排水：本项目蒸汽供应能力  $720\text{m}^3/\text{a}$ ，锅炉排水系数以 0.05 计，则锅炉排水产生量  $36\text{m}^3/\text{a}$ 。经软化水装置处理后回用。锅炉蒸汽损耗系数以 0.0125 计，则损耗水量为  $9\text{m}^3/\text{a}$ 。本项目蒸汽锅炉软水用量共计  $765\text{m}^3/\text{a}$ 。

蒸汽冷凝水：本项目产生的蒸汽用于浴室的供热，企业用热过程中采暖和间接用



热产生的蒸汽冷凝水由冷凝水回收管网进行回收，蒸汽冷凝水回收率约 80%，则蒸汽冷凝水回收量 576m<sup>3</sup>/a。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

本次项目废水中各污染物的产生情况见表 5-1，水平衡图见图 5-2。

表 5-1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 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锅炉 排水	36	pH	6-9		经软 水装 置处 理后 回用 于锅 炉	/		回用于锅炉
		COD	50	0.0018		/	/	
		SS	20	0.0007		/	/	
蒸汽 冷凝 水	576	pH	6-9			/		
		COD	50	0.0288		/	/	
		SS	20	0.011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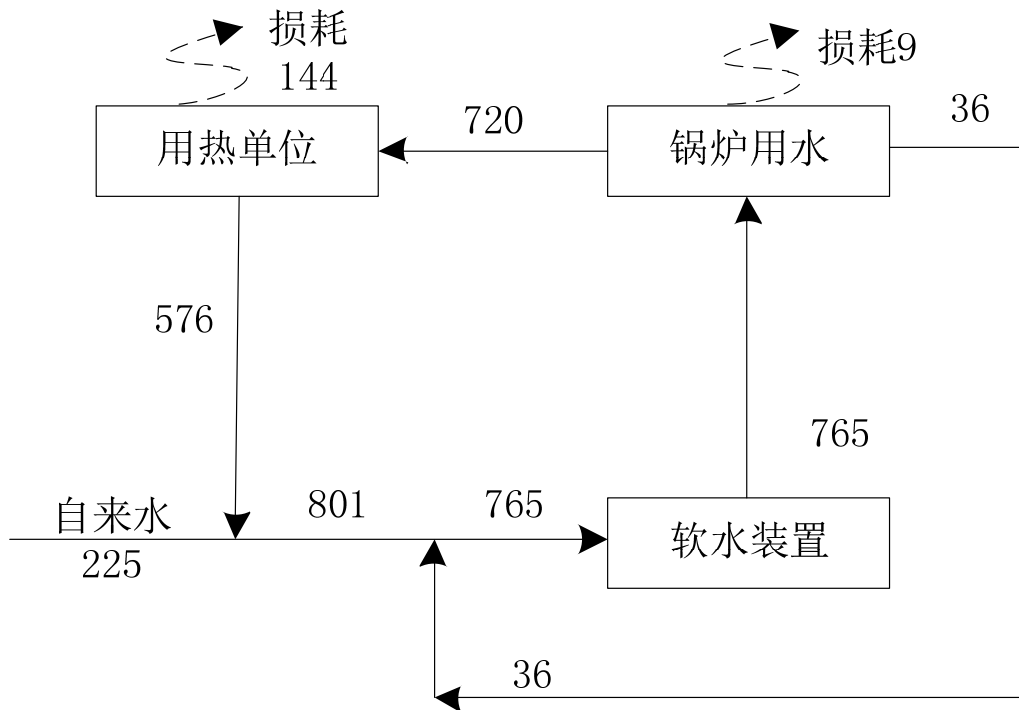


图 5-2 本次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 2.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蒸汽锅炉轻质柴油燃烧产生的废气。本项目共一台燃油锅炉，本项目轻质柴油使用量为 15t/a。

根据《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燃油工业锅炉工业废气量产排污系数计算出废气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产排污系数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 953-2018）中表 F.2 燃油产排污系数表-燃油工业锅炉系数表进

行估算，具体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5-2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本项目产生量
蒸汽	普通柴油 (轻油)	工业废气量	Nm <sup>3</sup> /t-原料	17804	267060Nm <sup>3</sup> /a
		二氧化硫	kg/t-原料	19×0.001	0.0003t/a
		氮氧化物	kg/t-原料	1.84	0.0276t/a
		烟尘	kg/t-原料	0.26	0.0039t/a

本项目燃油锅炉产生的废气通过自带烟囱收集后由楼顶 12m 排气筒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项目锅炉废气产生、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3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源	排气量 Nm <sup>3</sup> /a	污染因子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排放方式及去向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锅炉 废气	26706 0	SO <sub>2</sub>	1.1	0.00042	0.0003	/	1.1	0.00042	0.0003	100	12m 排气筒
		NO <sub>x</sub>	103.3	0.03833	0.0276		103.3	0.03833	0.0276	200	
		烟尘	14.6	0.00542	0.0039		14.6	0.00542	0.0039	30	

### 2.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蒸汽锅炉、水泵等，其噪声源强约 70~85dB（A）。在浴室旁配套空置房间进行，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后，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排放可以达到 60dB(A) 以下，夜间厂界噪声可以达到 50dB(A) 以下。

### 2.4 固废

生活垃圾：职工生活垃圾按照 0.5kg/d 人计，本次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18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1）废树脂：本项目软水装置离子交换树脂使用量 0.2t，长时间使用后定期更换产生废树脂。建设单位树脂更换频次约 2 次/年，则废树脂产生量 0.4t/a，产生的废树脂直接交附相关资质单位处置，本单位不做存储。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4。

**表5-4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树脂	软水装置	固态	树脂	0.4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固态	瓜皮果壳纸	0.18	√	/	

由上表 5-4 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5。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5-5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类别	危险特性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废树脂	危险废物	软水装置	固态	树脂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16 年)	T	HW13	900-015-13	0.4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瓜皮果壳纸		/	/	99	0.18

项目工程分析中危险废物汇总详见表 5-6。

**表5-6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树脂	HW13	900-015-13	0.4	软水装置	固态	树脂	树脂	半年	T	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 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燃油蒸汽 锅炉	SO <sub>2</sub>	1.1	0.0003	1.1	0.0003	12m 排气筒排放 至大气环境	
		NO <sub>x</sub>	103.3	0.0276	103.3	0.0276		
		烟尘	14.6	0.0039	14.6	0.0039		
水污 染物	类别	污染物名 称	废水量 m <sup>3</sup> /a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锅炉排水	COD	36	50	0.0018	/		经软 水装 置处 理后 回用 于锅 炉
		SS		20	0.0007			
	蒸汽冷凝 水	COD	576	50	0.0288			
SS		20		0.0115				
固体 废物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量 t/a	综合利 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废树脂	0.4	0.4	/	0	委托资质单位处 置		
	生活垃圾	0.18	0.18	/	0	委托环卫清运		
噪 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锅炉，水泵等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85dB (A)，经采取墙体隔声、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配套建筑内，没有土建施工，不会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同时本项目机械设备大型重型设备较少，在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较小，因此，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不设置卫生间，不产生生活污水，施工人员依托周边店铺或公厕，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锅炉排水（36t/a）、蒸汽冷凝水（57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以上废水通过内部管线接入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至锅炉用水。本项目因此本项目废水不外排，厂内循环使用。本项目不设置卫生间，员工依托周边店铺或公厕，因此本项目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预测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采用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点源），在不考虑地形、建筑物下洗、岸边烟熏情况下计算各排气筒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进而判定评价等级，具体如下：

**表 7-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选择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930000 人
最高环境温度/°C		40.1
最低环境温度/°C		-9.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岸线方向/°	

**表 7-2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污染源强一览**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1	排气筒	0	12	0.35	0.1167	60	720	连续	0.0004	0.03833	0.0054

表 7-3 本项目有组织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预测结果汇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最大落地距离 m	占标率%	标准限制 (mg/m <sup>3</sup> )
锅炉烟囱	SO <sub>2</sub>	2.51E-05	10	0.01	0.5
	NO <sub>x</sub>	2.29E-02	10	9.15	0.25
	烟尘	3.22E-03	10	0.72	0.45

(2)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表 2 评价等级判别表进行判断,结果见下表。

表 7-4 评价等级判别结果一览

本项目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P (max) =9.15	一级评价	P <sub>max</sub> ≥ 10%
	二级评价	1% ≤ P <sub>max</sub> < 10%
	三级评价	P <sub>max</sub> < 1%

根据估算结果及评价等级判别表,正常工况下本期项目污染物最大占标率出现在有组织氮氧化物指标,最大占标率为 9.15 为二级评价,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弱,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改变现有空气质量类别。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二级评价不需要进行进一步预测和评价,只需要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见下表。

表 7-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核算排放速率 /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	/	/	/	/	/
主要排放口合计		/	/	/	/
一般排放口					
1	锅炉排气筒	二氧化硫	1.1	0.00042	0.0003
		氮氧化物	103.3	0.03833	0.0276
		颗粒物	14.6	0.00542	0.0039
一般排放口合计		二氧化硫			0.0003
		氮氧化物			0.0276
		颗粒物			0.0039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二氧化硫			0.0003
		氮氧化物			0.0276
		颗粒物			0.0039

表 7-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二氧化硫	0.0003
2	氮氧化物	0.0276
3	颗粒物	0.0039

表 7-7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氮氧化物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_{\text{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间长 <input type="checkbox"/>	$C_{\text{非正常}}$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_{\text{非正常}}$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_{\text{叠加}}$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_{\text{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 \leq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数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距 ( ) 厂界最远 (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sub>2</sub> : (0.0003) t/a	氮氧化物: (0.0276) t/a	颗粒物: (0.0039) t/a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锅炉、水泵、风机等，噪声值70~85dB(A)。项目针对以上高噪声设备采取以下措施对其降噪：

- ①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保证机器的正常运转；
- ②在高噪声设备的机底座加设防振垫并安装消声器；

经过上述措施后，项目噪声再通过距离衰减作用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对项目周围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为废树脂及生活垃圾。废树脂由危废资质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经过上述处理后，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能够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处置情况见表 7-8。

表 7-8 新建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树脂	软水装置	危险固废	HW13	900-015-13	0.4	委托处置	危废资质单位
2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99	/	0.18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项目所产生的废树脂半年更换一次，产生的废树脂直接交附相关资质单位处置，本单位不做存储。项目危险固废的管理和防治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进行：

(1) 建立固废防治责任制度：企业按要求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责任制度，明确责任人。负责人熟悉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标准、规范。

(2) 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按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计划涵盖危险废物的产生环节、种类、危害特性、产生量、利用处置方式并报环保部门备案，如发生重大改变及时申报。

(3) 建立申报登记制度：如实地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



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处置等有关资料。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及其他相关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产生危险废物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项目对危险废弃物采用重点评价，科学估算，降低风险，规范管理。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①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从厂内至危废处置单位的运输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许可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需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采用公路运输方式。

②负责危险废物运输的车辆需有明显标识专车专用，禁止混装其他物品，单独收集，密闭运输，自动装卸，驾驶人员需进行专业培训；随车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应急用具，悬挂危险品运输标志；确保废弃物包装完好，若有破损或密封不严，及时更换，更换包装作危废处置；禁止混合运输性质不相容或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废，运输车辆禁止人货混载。

③危险废物的运输路线尽量选取避开环境敏感点的宽敞大路，并且运输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执行，可减小其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 5、环境风险简述

本环评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要求。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次扩建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见表 7-9。

表 7-9 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 （单位：t）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储存区临界量	最大储存量	$q/Q$
1	轻质柴油	/	2500	10	0.004
合计 ( $\Sigma q/Q$ )		/	0.004		

注：[1]生产场所最大使用（产生）量是根据反应过程中，以装置批次物料存在量计的。

由上表计算可知，项目  $Q$  值属于  $Q < 1$  范围，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仅进行简要分析即可。

### （1）危险性分析

#### ①锅炉

锅炉缺水：锅炉缺水时，水位表内水位低于极限水位而不可见，水位报警器发出低水位报警，铃响灯亮，低水位联锁装置使鼓风机、引风机等停业运行；锅炉排烟温度升高，缺水严重时，炉顶产生焦糊味，从炉门可看到烧红的水冷壁管，炉管变形甚至爆管，可听到爆破声，蒸汽和烟气从炉门喷出。处理方法：判断为严重缺水时，应紧急停炉，严重缺水锅炉严禁锅炉进水。立即停止供给燃料，停止鼓风减弱引风，将炉排开关最大，炉火熄灭后，停止引风。

锅炉超压：气压急剧上升，超过许可工作压力，压力表指针超过“红线”，安全阀动作后，压力仍在升高，发出超压报警信号，蒸汽温度升高而蒸汽流量减少。处理方法：迅速减弱燃烧，手动开启安全阀或放空阀，加大给水、加大排污，降低锅水温度从而降低锅炉汽包压力。

锅炉超压：气压急剧上升，超过许可工作压力，压力表指针超过“红线”，安全阀动作后，压力仍在升高，发出超压报警信号，蒸汽温度升高而蒸汽流量减少。处理方法：迅速减弱燃烧，手动开启安全阀或放空阀，加大给水、加大排污，降低锅水温度从而降低锅炉汽包压力。

锅炉爆管：水冷壁管爆破可听到明显的爆破声和喷气声，炉膛由负压燃烧变为止压燃烧，并且有炉烟和蒸汽从炉门等不严密处喷出，虽给水量增大，但正常水位难维持且气压降低，给水量不正常地大于蒸汽量，排烟温度降低，烟囱冒白烟，炉膛温度降低，甚至熄灭，锅炉底部有水流出。处理方法：炉管破裂不严重且能保持水位，事故不致扩大时，可短时间降低负荷运行，严重爆管且水位无法维持，必须紧急停炉。

但引风不应停止，还应继续上水，降低管壁温度。

## ②油罐

储存罐有裂缝或破裂，或传输管道破损；处理方法：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少量泄露用沙土或其他不燃性材料吸附或吸收。同时油罐存放区须设置独立的围堰，并按照《储罐区防火堤设计规范》(GB50351-2005)及《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设置。

### (2) 防范措施

防止锅炉缺水；防止锅炉超压；防止锅炉爆管；防止蒸汽锅炉满水、汽水共腾。防止油罐破损泄露。

提高管理水平，提高职工素质。建立先进的管理制度，工艺巡检制度、职责制度等。定期对职工进行培训，提高职工技能以适应生产的需要。

重视运行分析，推广在线诊断技术，提高预防性检修的质量。

重视热工报警及自动保护装置的投用，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

事故后要认真分析事故原因，以便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同时研究其他单位事故案例，分析潜在的不安全因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

加强燃料、水品质、金属焊接管理，做好防爆工作；

认真审定事故规程及防火预案，运行人员必须训练有素正确判断和处理事故，避免事故的发生。

### (3) 应急预案

企业应针对项目特点制定相对应的应急预案，组织演练，并从中发现问题，以不断完善预案，并定期组织学习事故应急预案和演练，根据演习情况结合实际对预案进行适当修改。应急队伍要进行专业培训，并要有培训记录和档案。同时，加强各应急专业队伍的建设，配有相应器材并确保设备性能完好，保证企业与区域应急预案衔接与联动有效。

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主要是由于对风险事故警惕性不高，管理和防范意识欠缺所造成的。因此，本项目建成后，须加强事故防范措施的宣传教育，严格遵守事故防范措施及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项目的生产建设，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调查登记，将本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项目以防止突发性火灾事故发生，并能够在事故发生的情况下，及时、有效地控制和处理事故，把事故可能造成的人员伤

亡、环境污染和经济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

(1)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同时通知中央控制室，根据事故类型、大小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2) 当发生重大事故，应立即上报相关部门，启动社会救援系统，就近地区调拨到专业救援队伍协助处理；

(3) 事故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当地环境保护局、医院、自来水公司等部门，协同事故救援与监控。

经过上述措施有效实施，现有项目环境风险较小。经过以上防范措施的落实，本次项目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 6、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应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 8、环境监测

环境监测计划详见表 7-10。

表 7-10 环境监测项目及监测频率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排放标准
----	------	------	------	------

废气	锅炉废气排气筒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每年监测一次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做好记录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噪声	厂界	等效 A 声级	每年监测一天（昼夜各测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表形式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蒸汽锅炉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尾气由楼顶 12m 排气筒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蒸汽冷凝水、 锅炉排水		COD	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于锅炉	回用
			SS		
电磁辐射 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软水装置		废树脂	委托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零排放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清运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b>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b> 无					

## 九、结论与建议

### 9.1 结论

#### 1、项目概况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 334 号，为个体工商户，业务是提供浴室服务。为满足新世界卫浴中心的供热需求，本项目投资 200 万元，进行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年供应蒸汽 720t/a，年工作 180 天，项目员工 1 人，平均每天工作时间 4 小时。

####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经对照，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限制类和淘汰类中，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的鼓励、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鼓励、限制级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 2、选址合理性

该项目选址于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关北路 334 号，所在地及周边为规划的居住用地，本项目为浴室提供供暖，为周边居住区配套设施。项目采取有效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防治措施后，项目的生产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项目选址可行。

#### 3、项目与国家、地方政策法规的相符性

##### （1）与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D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相关规定，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所列的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并且不违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中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导向要求。

## (2) 与“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距离太湖直线距离 9.7km，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苏政办发[2012]221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

本项目不排放废水，不属于“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等禁止的行为。本项目不在本条例中第四十三条中禁止、限制类的企业名录中。

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相关的规定，符合条例中规定。

## (3) 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距离本项目厂界与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二级管控区距离为 2.9 公里，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苏州高新区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相符。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距离本项目厂界与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距离为 2.9 公里，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苏州高新区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相符。

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规定要求。

## 4、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项目建设所在地评价区大气各监测点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NO<sub>2</sub>）、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指标年均值、一氧化碳（CO）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臭氧指标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区域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 5、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针对污染物排放特点，采取了较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轻质柴油燃烧产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产生量较小，废气由屋顶 12m 高的排气筒直接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2) 废水

本次项目锅炉排水、蒸汽冷凝水经软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于锅炉，不外排。本项目由于员工仅有 1 人，因此不设置卫生间，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共卫生间。

### (3) 噪声

本次项目的主要噪声设备为蒸汽锅炉等设备，在噪声防治上，合理布置于车间内部，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4)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处理，废树脂由危废资质单位收集处理。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6、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在高新区范围内平衡，固废零排放。

## 7、“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表 9-1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市虎丘区浒关镇新世界卫浴中心新建锅炉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锅炉排气筒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由 12m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1.5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废水	锅炉排水、蒸汽冷凝水	COD、SS	经软水处理处理后回用于锅炉，不外排	达标排放	2	
噪声	蒸汽锅炉、水泵等设备	噪声	减振、隔声	厂界达标	0.5	
固废	生产过程	废树脂	供应商回收	零排放	1	
	日产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处理	零排放		
绿化	/			/	依托现有	
事故应急措施	/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设置管理人员 1 人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	-			-	依托现有	

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大气污染物在新区范围内平衡；固体废物零排放。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		/	
合计			5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在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建议：**

建设项目建成后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管理：

- （1）建设项目应加强环境管理。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使每个职工树立节能意识、环保意识，保障清洁生产的顺利实施。
- （2）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部分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降噪措施，以改善厂区周围的声环境质量。
- （3）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固废应有专人负责，及时的收集，能够回用的应立即回用，需暂存的应妥善保存于固定的暂存处，生活垃圾应该及时清运。
- （4）雨水口设置应合理，并做好实验废水收集工作，严防实验废水收集不当外溢而排放的可能；做好固废贮存场所的防雨、放流失、防二次污染等措施。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周边 500m 概况图；
- 附图 3：厂区平面图；
- 附图 4：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图；
- 附图 5：项目所在地生态红线图；

附件：

- 附件 1：备案文件；
- 附件 2：营业执照；
- 附件 3：土地证；
- 附件 4：房产证；
- 附件 5：情况说明；
- 附件 6：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报告；
- 附件 7：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